**广西艺术学院民族艺术教育教学综合楼给水加压设备采购安装项目采购文件**

**广西艺术学院**

**2024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_Toc476258756) [采购公告](#_Toc476258756) [2](#_Toc47625875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_Toc476258757)

[第三章 采购](#_Toc476258758)[需](#_Toc476258758)[求 18](#_Toc476258758)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_Toc47625875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4](#_Toc476258760)

[第六章 评标标](#_Toc476258761)[准](#_Toc476258761)[43](#_Toc47625876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XYSXY2024-001

2.项目名称：广西艺术学院民族艺术教育教学综合楼给水加压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3.预算金额：15.719万元

4.最高限价：15.719万元

5.采购需求：广西艺术学院民族艺术教育教学综合楼给水加压设备采购安装。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收到采购商排产通知单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根据采购人项目进度需要，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30日内配合完成安装调试。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请各供应商在学校官网进行下载。

 勘察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9点至12点，联系人：阳工，联系电话：18777142635.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9月20日9点至11点（北京时间）

地点：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7号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雕塑楼107办公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

**六、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广西艺术学院官网（https://www.gxau.edu.cn/、https://cwc.gxau.edu.cn/zbgg2）。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艺术学院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7号

联系人： 李建波、杨朝标、高静

联系电话：0771-5327987

广西艺术学院

2024年9月14日

1.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 2.1 | 采购项目名称：广西艺术学院民族艺术教育教学综合楼给水加压设备采购安装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XYSXY2024-001 |
|  | 3 | 3.1 供应商资格：按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二条规定。 |
|  | 7.4 | 报价：供应商必须就所竞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  | 10.2 |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1、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2、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3、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 |
|  | 11.111.2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
|  | 8.1 |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1、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2、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  | 14.1 | 评审时间：详见采购公告评审地点：详见采购公告 |
|  | 14.6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  | 采购人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17.4 |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5%。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合同签订前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时请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当乙方履行完合同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验收书》、《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甲方在收到合格材料后，在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开户名称：广西艺术学院 开户银行：建行南宁市桃源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559050500909 |
|  |  | 1、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2、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电子签名、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
|  |  | 本采购文件中要求“原件备查”的材料，供应商必须于当天携带好原件，若评审小组通知原件核查，需在1小时内提供，否则按此项材料无效处理。若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应标，作无效响应处理，并向相关监管部门汇报。 |
|  |  | 现场勘察：投标人可到采购人现场进行现场考察，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否则导致投标失误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考察交通工具、费用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授权代理人持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前往。各投标人可于考察前一个工作日提前联系，如过后联系不上后果自负。具体考察时间见采购公告。 |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西艺术学院。

2.2“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投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采购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3“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4“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5“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5.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必须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人提出，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3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4供应商接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人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更改通知等），或在网上查询，如在电话通知后24小时内不上门领取的，则视为已在网上查询收到。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在每一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负责。（电话通知时以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所留电话，如供应商所留电话有误或打不通等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二、响应的编制**

6. 响应编制基本要求

6.1供应商对响应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6.3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4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6.5响应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6.6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7响应的组成：响应应由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

**6.7.1第一部分：价格文件**

1）报价表；（附件一）**[必须提供]**

**以上文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6.7.2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以下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投标书及投标声明书；（附件二）**[必须提供]**

2）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三）**[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附件四） **[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5）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6）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原件备查，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8）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9）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1）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2）本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13）售后服务承诺方案（根据采购文件中的要求或评分细则内容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14）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15）中小企业声明函；（按最新相关政策执行，格式见第四章，如有请提供）；

**三、报价要求**

7.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提供、实施、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评审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4报价：供应商可就所有分标的内容按分标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也可对某个分标或几个分标的内容按分标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响应将视为无效。**

7.5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各方面因素、各种风险和自己的承受能力。经评审小组审核存在严重不合理、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其报价将不予接受。

**7.6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四、响应有效期**

8.1自响应递交截止日期后60日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将被拒绝。

8.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延长响应的有效期。

8.3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8.4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响应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9.1响应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盖公章，否则将会在评审中按无效响应处理。

9.2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响应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响应。

9.3响应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和盖公章，否则将会在评审中按无效响应处理。

**六、响应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响应的份数和封装

10.1供应商应将响应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本（两文件相隔之间用封面标识，封面写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字样）。

供应商将响应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所竞分标号（如有）、供应商名称等内容。副本可以使用已在指定位置签字盖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封面除外），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0.2响应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1）响应电子版份数：1份。

2）响应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

3）响应电子版密封方式：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

4）**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且响应装订位置必须封边，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条等可能导致响应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可能被评审小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0.3竞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1）采购人：广西艺术学院

2）采购项目名称：

3）采购项目编号：

4）所竞分标号（如有）：

5）供应商名称：

6）（××年××月××日××时××分前不得拆开）

10.4响应的密封以竞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10.5**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时应按本须知要求密封。**

11. 响应的递交

11.1响应应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指定地点位置。

11.2递交响应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迟交的响应

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采购人拒绝接收。

（二）评审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九、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综合评分法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成交结果公告**

由采购人在学校官网进行公布。

**十一、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十二、履约保证金：**

1.成交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项目关于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进行办理。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2.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人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履约保证金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4.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十三、适用法律**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相关规定。最终采购结束后，评审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四、其他事项**

1.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人。

 2.响应文件提交时，采购文件中有格式要求的按格式要求，无格式的可自拟。

1.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编号：GXYSXY2024-001

二、采购项目类别： 货物类

三、采购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项目需求表中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项目需求表中标“▲”为实质性参数要求和条件，供应商必须满足并在响应文件中如实作出响应，否则投标无效；供应商必须实质性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中除“交付使用时间”外的全部技术商务要求，竞标响应如有负偏离的，视为实质不响应采购需求，其竞标无效。

3、竞标人所投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5、采购预算：人民币15.719万元

|  |
| --- |
| **一、设备要求**1.低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流量 Q≥30m³/h，扬程 H≥70m，配备三台水泵，二用一备。单泵参数Q≥16m³/h，扬程 H≥70m，功率≤5.5Kw；2.高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流量 Q≥10m³/h，扬程 H≥100m，配备2台水泵，一用一备。单泵参数Q≥10m³/h，扬程 H≥100m，功率≤5.5Kw；3.SUS304不锈钢水箱尺寸3m\*2.5m\*2.5m（H）；板材厚度：底板2.0mm，顶板1.0mm，侧一层2.0m，侧二层1.5mm，侧三层1.2mm。板材材质：SUS304不锈钢；4.紫外线消毒器处理量Q=50m³/h；SUS304不锈钢；5.一体化设备应具备功能：①具备实现无人值守、自动化控制（同时可实现人机操作功能）；②具备记录运行过程前后端水压和流量变化等信息；③具备可远程控制和信息传送终端接口。6.设备组成：▲①水泵机组（变频调速）变频恒压供水设备必须取得省级或省级以上卫生许可批件（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②PLC 控制系统（应集成）一套；（控制柜面板应有电源、电流、电压、频率、管网出口的压力显示。压力设定精度 0.01MPa。控制柜面板应有水泵启、停状况显示，以及水泵的运行和故障显示。控制柜应有设定压力、实际压力显示。控制柜面板应有故障声、光报警显示。控制柜面板的按钮、开关及仪表等易于操作且功能标志齐全。控制柜面板应有人机界面，方便参数调整和重新设置。）；③压力表、阀门、法兰、伸缩节若干。**二、具体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要求如下：**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1 | 低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 | 1 | 套 | ▲1.设备供水总流量：≥30m³/h；设备供水扬程：≥70m；配套水泵：3台（两用一备/自动轮换工作)；2.主泵：单台流量Q≥16m³/h；单台扬程H≥70m；单台功率P≤5.5kw；▲3.材质：过流部件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不锈钢；▲4.气压罐：50升，1.0Mpa，材质须采用不低于碳钢档次材质；▲5.管阀附件：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进水总管，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出水总管；▲6.槽钢底座；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蝶阀；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止回阀；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法兰；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水管；7.变频控制柜：一对一变频器控制，每台泵配1个变频器且功率不高于5.5KW，ABB同档次或以上变频器，台达同档次或以上PLC，台达同档次或以上触摸屏；▲1）控制柜变频器采用ABB同档次或以上；PLC采用台达同档次或以上，触摸屏采用台达同档次或以上，主元器件采用施耐德同档次或以上；2）控制系统界面采用全中文显示，并可在现场进行各项设备参数的调整，操作简单、直观、快捷；3）自控：控制系统可以根据压力设定值，自动调节变频频率，对所有被控设备进行故障保护；4）手动：实时检测控制系统电压、各泵工作电流、变频泵运行频率等；5）启动、停止：通过控制屏面板上的启动/停止主令开关均可以运行停止设备；出水压力高于设定压力，所有泵都处于手动或故障状态，不能启动；6）无水停机、有水开机：当检测到水箱水位不足，设备无水停机。水箱水位恢复到设定值，自动控制设备开机运行；7）定时交换功能：根据泵的累积运行时间，可以对泵交换运行。使每台泵的运行时间基本一致；8）变频器报警自动复位功能：当变频器报警后，设备在规定时间内延时进行复位；9）泵故障处理：如果泵处于手动或故障状态，则启泵时会跳过这台泵，启动下一台泵，如果所有的泵都处于手动或故障状态，则不启泵；10）低电压检测、过载、短路、过热保护、检修照明、管网压力异常检测；11）手动/自动及远程操作控制功能：设备具有手动/自动及远程操作控制功能，电控系统采用PID控制技术；12）故障报警及自动保护功能：设备具有过压、欠压、缺相、短路、过流等故障报警及自动保护功能，设备报警和报警需记录可查；13）小流量停机保压功能：设备应实现小流量时自动停机保压；14）自动切换：设备工作时，水泵应能自动切换运行，切换时间不应超过10S，当工作泵出现故障时，备用泵应能在5S之内自动投入运行；15）机组启停控制：机组应具备手动、自动及远程启停功能，三种状态泵站启停应自如且能正常工作。参考品牌：北京威派格、上海熊猫、上海上一、上海通一 |
| 2 | 高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 | 1 | 套 | ▲1.设备供水总流量：≥10m³/h；设备供水扬程：≥100m；配套水泵：2台（一用一备/自动轮换工作)；2.主泵：单台流量Q≥10m³/h；单台扬程H≥100m；单台功率P≤5.5kw；▲3.材质：过流部件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不锈钢；▲4.气压罐：50升，1.6Mpa，材质须采用不低于碳钢档次材质；▲5.管阀附件：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进水总管，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出水总管；▲6.槽钢底座；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蝶阀；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止回阀；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法兰；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的不锈钢水管；7.变频控制柜：一对一变频器控制，每台泵配1个变频器且功率不高于5.5KW，ABB同档次或以上变频器，台达同档次或以上PLC，台达同档次或以上触摸屏；▲1）控制柜变频器采用ABB同档次或以上；PLC采用台达同档次或以上，触摸屏采用台达同档次或以上，主元器件采用施耐德同档次或以上；2）控制系统界面采用全中文显示，并可在现场进行各项设备参数的调整，操作简单、直观、快捷；3）自控：控制系统可以根据压力设定值，自动调节变频频率，对所有被控设备进行故障保护；4）手动：实时检测控制系统电压、各泵工作电流、变频泵运行频率等；5）启动、停止：通过控制屏面板上的启动/停止主令开关均可以运行停止设备；出水压力高于设定压力，所有泵都处于手动或故障状态，不能启动；6）无水停机、有水开机：当检测到水箱水位不足，设备无水停机。水箱水位恢复到设定值，自动控制设备开机运行；7）定时交换功能：根据泵的累积运行时间，可以对泵交换运行。使每台泵的运行时间基本一致；8）变频器报警自动复位功能：当变频器报警后，设备在规定时间内延时进行复位；9）泵故障处理：如果泵处于手动或故障状态，则启泵时会跳过这台泵，启动下一台泵，如果所有的泵都处于手动或故障状态，则不启泵；10）低电压检测、过载、短路、过热保护、检修照明、管网压力异常检测；11）手动/自动及远程操作控制功能：设备具有手动/自动及远程操作控制功能，电控系统采用PID控制技术；12）故障报警及自动保护功能：设备具有过压、欠压、缺相、短路、过流等故障报警及自动保护功能，设备报警和报警需记录可查；13）小流量停机保压功能：设备应实现小流量时自动停机保压；14）自动切换：设备工作时，水泵应能自动切换运行，切换时间不应超过10S，当工作泵出现故障时，备用泵应能在5S之内自动投入运行；15）机组启停控制：机组应具备手动、自动及远程启停功能，三种状态泵站启停应自如且能正常工作。参考品牌：北京威派格、上海熊猫、上海上一、上海通一、上海凯泉 |
| 3 | 不锈钢水箱 | 1 | 台 | 1.SUS304不锈钢生活冷水箱3m\*2.5m\*2.5m；▲2. 板材厚度：底板2.0mm，顶板1.0mm，侧一层2.0m，侧二层1.5mm，侧三层1.2mm。板材材质：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不锈钢；▲ 3.预留进水法兰口、排污法兰口、溢流法兰口，配置有内外扶梯、检修人孔、防虫透气口、液位观测管，含10#镀锌支撑槽钢底座；▲4.需提供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复印件）。 |
| 4 | 管式紫外线消毒器 | 4 | 台 | ▲1.DN100，处理量100m3/h，材质：须采用不低于SUS304档次不锈钢；▲2.紫外线杀菌消毒，保护水质；含配套不锈钢弯头、不锈钢法兰片、不锈钢螺栓。 |
| 5 | 水箱入水阀组 | 1 | 套 | ▲1.DN150闸阀1个、DN150遥控浮球阀1个、DN150电动碟阀1个、配套电动阀控制柜及电动阀至控制柜之间的电缆。 |
| 6 | 管路附件 | 1 | 套 | ▲1.DN100水箱出水口至设备之间的不锈钢管路管件，DN100铸铁软密封闸阀12个；DN100橡胶软接头12个。 |
| **商务要求表**  |
| 合同签订期 |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日内。 |
|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后收到采购商排产通知单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根据采购人项目进度需要，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30日内配合完成安装调试。2、交货地点：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7号。 |
| 质保期 | 1、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免费送货到需方指定地点，产品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规范及规定。2、质量保证期：以供应商承诺为准，但不得低于2年的质量保证期。。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1、要求投标产品是全新的、满足本项目需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的产品。 2、投标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3、免费送货上门。4、免费安装调测和培训：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提供不少于5日的到校设备操作使用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采购方确定。5、至少提供每周7天\*8小时的线上咨询服务，有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实时解答用户问题。如需到现场解决的，自接到客户需求起1小时内作出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
| 付款条件 | （1）本合同价款采用费用包干合同方式确定。（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进行排产设计，货物全部到货且经采购人确认后，向成交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5%；全部加压供水设备安装完成且验收通过后10天内办理支付手续，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100%。成交人须在要求采购人支付每期合同款时，向采购人开具本次付款金额对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3）报价人对本项目所作出的承诺必须如实应答，对虚假响应谋取中标（成交）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 报价要求 | 报价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部分：（1）服务的价格、货物的价格、负责送货上门，协助采购人分发；（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3）其他（如运输（含二次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货物、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供应商的报价为需方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①货物的价格；②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③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④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⑤产品测试费用；⑥安装调试费用。 |
| 验收标准 | 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2、成交供应商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不接收货物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3、合同条款有约定按其约定。 |
| 工程范围 | 1、水箱进水法兰口至加压设备出水口闸阀；水泵至变频控制柜之间电线电缆；不含变频控制柜电源进线电缆，不含水泥基础及土建部分。 |

第四章 响应格式

**一、响应封面格式**

 **本**

**响应**（封面）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二、附 件**

**附件一**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 | 数量① | 单位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单价② |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 备注 |
| 1 | 低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 |  | 1 | 套 |  |  |   |  |
| 2 | 高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 |  | 1 | 套 |  |  |  |  |
| 3 | 不锈钢水箱 |  | 1 | 台 |  |  |  |  |
| 4 | 紫外线消毒器 |  | 4 | 台 |  |  |  |  |
| 5 | 水箱入水阀组 |  | 1 | 套 |  |  |  |  |
| 6 | 管路附件 |  | 1 | 套 |  |  |  |  |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报价指货物、服务、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凡需用专用辅材、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辅材、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报价表中的“货物名称”、“数量”、“单位”、“单价”、“单项合价”列必须填写；设备类项目“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列必须填写（定制产品和服务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投 标 书**

广西艺术学院：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的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

1. 报价表；

2.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按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投标**声明书**

致：广西艺术学院：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采购活动，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采购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名称为： ；我方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服务）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备注 |
| 商务部分（商务要求表） |
| 1 | 合同签订期 |  |  |  |
| 2 |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  |  |  |
| 3 | 质保期 |  |  |  |
| 4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5 | 付款条件 |  |  |  |
| 6 | 报价要求 |  |  |  |
| 7 | 验收标准 |  |  |  |
| 8 | 工程范围 |  |  |  |
| ... |  |  |  |  |
| 技术部分（货物规格参数及其他要求）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说明：1、应写明响应对商务与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服务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商务、技术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商务、技术参数要求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广西艺术学院：

兹授权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粘贴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正面及反面复印件 |

**附件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在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 | 数量① | 单位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单价② |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 备注 |
| 1 | 低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 |  | 1 | 套 |  |  |  |  |
| 2 | 高区变频恒压供水设备 |  | 1 | 套 |  |  |  |  |
| 3 | 不锈钢水箱 |  | 1 | 台 |  |  |  |  |
| 4 | 紫外线消毒器 |  | 4 | 台 |  |  |  |  |
| 5 | 水箱入水阀组 |  | 1 | 套 |  |  |  |  |
| 6 | 管路附件 |  | 1 | 套 |  |  |  |  |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人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 按响应文件的承诺 。

 **第七条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表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

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具体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在货物免费保修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

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

8、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设备安装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均不涉及的，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合 同 附 件**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详见响应文件。**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详见响应文件。** |
| **3、保修期责任：详见响应文件。** |
| **4、其他具体事项：详见响应文件。** |
| **甲方（章）****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I：**

**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或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金额 | 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合 计 大 写 金 额 ：人民币 元 |
| 实际供货日期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
|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采购人1份、成交人1份、采购人1份）。

**附件II：**

**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  |  |
| --- | --- |
| 供应商申请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该项目已于 年 月 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 年 月 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帐 号：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 采购单位意见 |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
| 财务部门意见 | 此表于 年 月 日收到。会计审核：财务负责人审核：单位负责人签字：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六章 评标标准

**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审小组成员组成：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采购文件和响应为评标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分**

（1）以进入评审的最低的评标价为30分。

（2）某有效供应商的报价分=（供应商最低报价）/（某供应商报价）×30分

**2．技术分………………………………………………………………………………………………60分**

**（1）设备性能分（满分3分）**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完全符合采购文件（无负偏离）的得基本分3分；

**（2）设备认证分（满分9分）**

* 1. 供应商所提供的变频恒压供水设备获得省级或省级以上颁发的检验报告的得3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2. 供应商所提供的变频恒压供水设备获得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3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 供应商所提供的不锈钢水箱获得具相关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的，得3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项目实施方案（满分21分）**

一档（8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说明，经评委评定设备综合实用性比较全面；方案有重点内容、措施列举，对项目需求有分析，流程规划合理、针对本项目的配备的实施团队基本明确、组织措施及安排基本合理、基本能达到采购人的目的。

二档（14分）：项目实施方案细化，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说明，经评委评定设备综合实用性全面；方案有重点内容、能提供设备对接方案；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有施工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施工措施、表述较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

三档（18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说明，经评委评定设备综合实用性全面涵盖范围广；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设备对接方案，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信；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同比更完善有效、更优化、切实可行的，表述较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

四档（21分）：项目实施方案清晰完善，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说明，经评委评定设备综合实用性全面涵盖范围非常广；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详细的设备对接方案，目标明确，且方案重点内容突出，措施具体，对项目需求分析理解深刻、有延展性，流程规划描述详细、规划合理。针对本项目配备优秀的、经验丰富的实施团队；有细化的项目进度计划流程，团队分工明确，有丰富的管理、服务经验；组织管理措施有具体的时间、质量、进度控制，科学合理，有针对性且可行性高；项目组织安排合理详细，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同比更完善有效、更优化；方案可行性强，充分满足采购人的目的，能很好的实现采购人的预期效果。

注：未提供方案，或技术方案不可行，不切实际的不得分。

**（4）售后服务分（满分22分）**

一档（7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且固定服务人员3人或以下、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电话维护等）。

二档（14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且固定服务人员4-6人、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其中响应时间优于采购文件要求，接到维修服务的请求后，技术工程师须在6小时内进行现场维修。并提供合理可行的服务流程。

三档（22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且固定服务人员6人以上、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其中交付时间及响应时间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在接到维修服务的请求后，技术工程师须在4小时内进行现场维修。并能提供7天\*12小时免费服务热线，合理具体的服务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回访等）。

注：不提供或不入档不得分。

**（5）承诺质量保证期年限分（满分5分）**

在满足基本质量保证期后，质量保证期延长1年得1分，延长2年得3分，延长3年或以上得5分（（以设备生产厂家承诺为准），响应文件中提供厂家证明文件，满分5分。

**3、综合实力分………………………………………………………………………………………10分**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今承接有类似业绩的（以有效的合同或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每有一份得2分，满分10分。

**（三）总得分=1 + 2 + 3。**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评审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得分高低顺序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后取消成交资格，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